

知音

ZHiYin
精品文摘

李继勇◎主编

情书，鹅毛笔和大拇指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知音

Zhīyīn

精品文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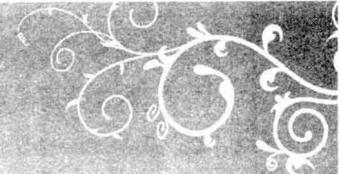
贵阳市图书馆

情书，鹅毛笔和大拇指

李继勇◎主编

每一个人都想知道山那边是什么，其实那边并没有什么。

当爬上去时，才觉得原来还是这边比较好。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情书, 鹅毛笔和大拇指 / 李继勇主编. - 北京 : 北京燕山出版社, 2009. 10

(知音精品文摘)

ISBN 978 - 7 - 5402 - 2155 - 3

I . 情… II . 李… III . ①故事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②散文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17. 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79838 号

发 行: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
地 址: 北京宣武区陶然亭路 53 号
邮 编: 100054
印 刷: 新乡市天润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: 787 × 1092mm 1/16
字 数: 2500 千字
印 张: 160
版 次: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402 - 2155 - 3
定 价: 298.00 元(全 10 本)

本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城市人终于想起了农民

作者：洪巧俊

一位老农对我说，城里人是很难想起我们农民的。我说，这次不是想起来了吗？老农接过话茬：“那是你们城里人吃不起猪肉，嫌猪肉太贵，才想起了我们农民。”

老农的话可谓说到了点子上。当猪肉价格涨到十五六元一斤时，任何与“猪”有关的人，都在团团转。于是一位长期在基层工作的干部发出感慨：“如果不是城市人吃不到低价肉了，基层农民的生活，很少有人会这样关注。”当城里人吃不起猪肉，或者饿着肚子的时候，才想起养猪种粮的农民，这是不是太晚，或者说不够仗义？看来，人家城里人在那个时候能想起农民也不易，农民兄弟应该感谢城市人吃不起猪肉才对。

“无肉使人瘦”、“不可三日食无肉”，这种感叹说明猪肉对百姓生活是多么重要。“粮猪安天下”，老百姓吃不到猪肉与吃不到粮食一样难受。猪肉价高，不仅牵动着城市居民的心，也牵动着国家领导人的心。自从今年5月猪肉价蹿高以来，猪肉价格的冲击波让更多的人不得不思考着“三农”问题，想一想咱们的农民兄弟了。

我当过八年农民，之后“摇身一变”成了城里人。当农民时我总希望农产品价格大涨，能增加收入、提高自己的生活水平；做城里人后却又希望购买的东西都能便宜点。这种经历恰好是当今农民与城里人的心态。当我走进城市，我发觉城市人一向都认为，粮食和猪肉这些基本生活品，价格越低越能保障人民生活，却完全没有考虑农民的感受。

吃不起肉，在猪肉生产与消费均为全世界第一的中国，这显然值得思索。房价在涨，生活用品在涨，生产资料在涨，我们没有理由不让农民的产品不涨。猪肉价格的一次次蹿高，对于农民来说就是好事。这次政府并没有举起“宏观调控”的大棒，让猪肉价格立即回落，没有以牺牲农民的利益而换取市场短时的平稳，反而给农民补贴。这种做法，事实上顾及了农民的利益。

据说，美国的养猪业很发达，就是人家城里人时常想起农民的结果，因为时常想起，政府就给高额补贴，养猪农户得到的制度保护和政策扶持就很多。当今全世界都在大规模补贴农业，我们没理由把农民推到和澳大利亚、美国的大农场直接竞争的地步。

说到美国，想到我看过的—本书《罗斯福新政》：罗斯福“新政”的第一年（1933年），因为价格低廉，美国政府决定宰杀600多万头小猪，以此提高猪肉价格——这是美国历史上，与猪及猪价发生关系最为有趣也最为极端的一次事件。美国的这次事件与此次中国猪肉价格上涨事件成因不同，但当时的美国农业部长亨利■■华莱士的解释却让我震惊：“我们必须把农民当成消费者，并且试图建立一种平衡的供应机制，使得猪肉保持平稳的价格，这对农民才是最公平的。”

其实我们在思考的不仅仅是“三农”问题，而是中国问题。大幅提高农产品价格成为鼓励农民的唯一选择，这也使剩余劳动力的收入得以提高。农业保护应是一个社会公平的概念。农业收益低，并不是农业自身的原因。而最根本的原因还是农民地位问题，时至今日，农民还没有享受到城镇居民同等的国民待遇，拿这次猪肉涨价来说，城市贫困人口可以享受政府“肉补”，而农村的贫困人口就没有享受到这种“肉补”，难道农村贫困人口就不需要吃肉？

今年春节回老家，7岁的女儿看到一头猪惊奇地大叫：“爸爸，猪八戒，猪八戒！”我想，在城市长大的孩子对猪的好奇并不是什么问题，有问题的倒是我们这一代城市人（大多是从农村“洗脚上田”的）咋就这样“贵人多忘事”，而想不起自己的农民兄弟？试问，要等到看到猪也好奇的下一代想起农民，是不是问题大了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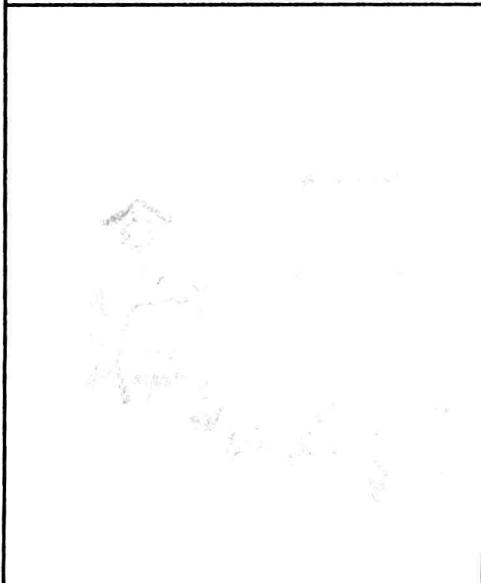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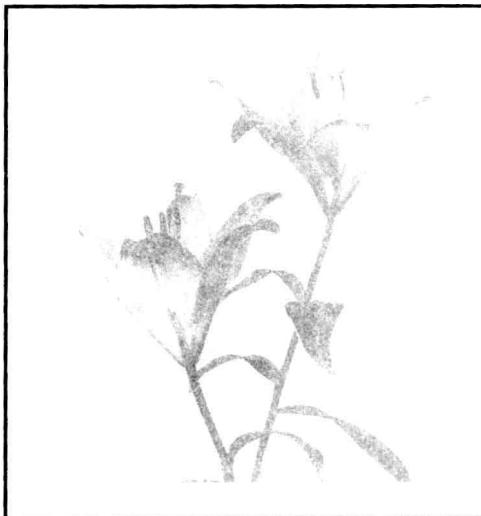
目 录 Contents



谎言如诗



- 妹 妹 /11
世界上我最爱的女孩儿嫁了 /13
叫声哥哥 /17
谎言如诗 /20
烙印 /21
一封写给中国学生的信 /25
是朋友也是对手 /32
旅 伴 /34
冬天友情不结冰 /36
朋友是碗阳春面 /37
别不小心打败了自己 /39



零零星星枫叶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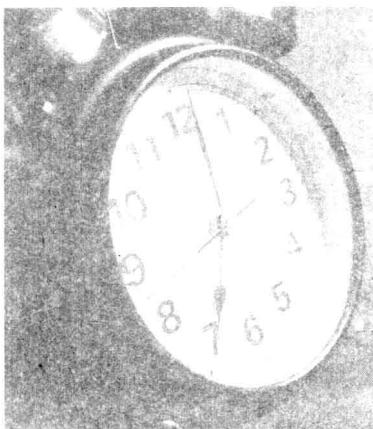
- 青春电话 /42
3堂美国课换来70亿美元财富 /44
好兵 /49
写字 /51
零零星星枫叶情 /51
不可逾越的友情 /54
友情停留在某个时间 /55
朋友的信任 /57
心太软 /58
高度近视 /58
做寻呼小姐这5年 /58
300美元的价值 /61
暖冬的回忆 /63
老外劝我们别作弊 /66
杜鲁门总统给我的两封信 /67
“孟母三迁” /69
因为错误,发现的爱(三则) /70
喜欢她就该让她快乐 /72

珍藏美丽

- 男子汉的十五大标准 /73
成功企业家的10要诀 /76
让我铭记一生的面试 /78

- 
- 做人从标点符号开始 /80
 - 唱片 /82
 - 珍藏美丽 /83
 - 第一单生意 /84
 - 雪地上的脚印 /85
 - 马尾巴 /87
 - 汪洋中,我是不沉的船 /89
 - 摸出人生路 /96
 - 她带着流浪儿去留学 /98
 - 那一刻,我站出队列 /102
 - 到陌生领域去飙车 /104

梦里穿越天堂

- 
- 我曾把春天丢了 /107
 - 梦里穿越天堂 /111
 - 美国男人,我看你走近又走远 /114
 - 美丽的谎言 /119
 - 小费 /120
 - 关照别人就是关照自己 /121
 - 批评是甜的 /122
 - 阳光皮肤 /123
 - 冠军之路 /125
 - 花季一瞬伴今生 /128
 - 向命运挑战的大学生 /129
 - 向南向南向南 /133
 - 从和尚到士兵 /136

一扭一扭的炊烟

- 冠军之路 /141
一扭一扭的炊烟 /143
姐 姐 /145
一碗水 /147
走进天堂的门票 /149
情书,鹅毛笔和大拇指 /150
注意你的同桌 /152
纠正 /152
交换场地 /152
碳原子跑哪儿去了 /153
会被偷走 /153
历史在重演 /154
写间房子给哥哥 /154
大 兵 /157
沉重的夜色 /158
因为爱你,所以逼你 /161
溶化的冰激凌 /164
慈善的回报 /166

爱的容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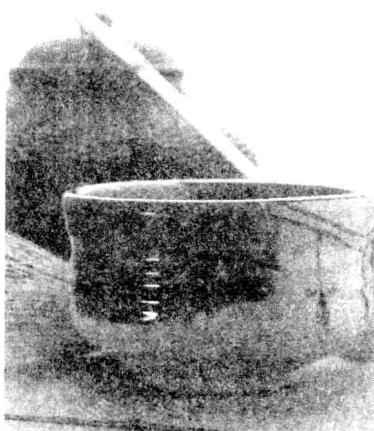
- 沉默的泥土 /169
爱的容颜 /171
66 朵洛丝玛丽 /172



- 雪白的稠李花 /175
我的接线员朋友 /177
沉默是金 /179
永远的微笑 /181
打架的风度 /183
他是不是骗子 /185
压在心头上的五块钱 /186
我所见的叶圣陶 /187
给风的一封信 /189
难忘的歌 /191
湖畔夜饮 /194
示己之短补人之长 /196
父亲的愿望 /198
中国妈妈,伟大的妈妈 /199

让我们藏起眼泪,微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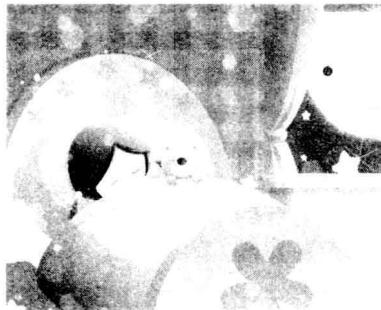
- 亲近权威是一着好棋 /205
我和狼的友谊 /207
生死跳伞 /209
让我们藏起眼泪,微笑 /210
室友和睦的公式 /212
经营自己的长处 /213
涉世方知父母恩 /214
学习人生从名人开始 /217
笑声中的机遇 /221
真的好想你 /223
在路上 /225
老师,我站着呢! /226
梦醒时分 /227
真正的友情无所求 /229



30 年的知己 /231
起死回生的友情 /232

晶莹的泪滴

尘封的友谊 /236
生命中的 34 天 /238
晶莹的泪滴 /242
凄美地放手 /246
鲜花小路 /246
珠峰 12 小时生死兄弟情 /247
心中的那片火红 /250
有阳光的一天 /253



谎言如诗

妹 妹

作者：修祥明

妹妹是我们兄妹中惟一的女孩儿，但用母亲的话说，从没把妹妹当女孩儿拉扯。

在那个贫穷的年代里，长到十五六岁，妹妹还没像模像样穿一身女孩儿的衣裳。

为了节省布料，每年做衣服的时候，父亲从供销社扯回一块布料，给我们一人做一身衣裳，所以妹妹的褂子、裤子、棉袄、棉裤和我们兄弟三人的一样的装束。甚至连脚上的鞋和我们的也一样，总是一色的黄胶鞋，或者是棉靰鞡。当然，母亲常常把妹妹搂进怀里，将她的头发编出两个小辫儿，用红头绳扎着。过年的时候，父亲给妹妹买一条绿围巾，母亲给妹妹的脸搽上些粉，这时的妹妹才有个女孩儿的样子和丰采。

那年夏天，在四川当工人的三舅到我们家来，送给娘一双尼龙丝袜子。

三舅走后，娘和妹妹一人穿到脚上试了一遍，娘喜得眉笑眼开，妹妹欢喜得走里走外，好像是家里添了若干东西似的。

脱下袜子，妹妹说：“娘，把这双袜子给我吧？”

母亲满口应承：“好，嫚，给你吧，从没给你买双像样的袜子。”

但眨眼一想，母亲又改了口：“不，嫚，我哪舍得给你。这样吧，袜子是咱两个的，谁有要紧的事谁穿。”

妹妹觉得这样合适，把袜子穿到娘的脚上，动情地说：“娘，这是俺三舅给你的，你穿

穿新吧,今晌午别脱了。”

一双新袜子,给贫穷的日子带来了莫大的欢乐,父亲和我们兄弟三人也露出笑脸,就像阴雨的季节忽然见到了阳光那样畅快。

这是个下着大雨的晌午,吃过午饭,雨停了,汹涌的河水像一群群牲畜一样向下游扬蹄奔去。这时,女人们端着脸盆和衣服来到河边的石蓬上,一边洗衣服,一边看河水奔腾向前的千姿百态。

母亲脱下袜子对妹妹说:“嫚,平常咱哪舍得穿这双新袜子,你到河里去洗洗放起来,有要紧的事再穿。”

妹妹爽快地去了河边。但不多时候,妹妹抹着泪回到家中。不用说,是袜子让水冲走了。

妹妹扑进母亲的怀里放声哭着,母亲两眼向门外瞅着,心疼的泪水噙满了两眼。

母亲说:“嫚,你怎么这样粗心,我欢喜还没欢喜够呢。心疼死我了,嫚!”

母亲难受的样子激怒了我,我走上前去,狠狠扇了妹妹两个耳光说:“败家子,你赔娘的袜子!”

妹妹疼得尖声哭起来,一头扎到炕上哭个不停。

母亲喜欢袜子,但更疼妹妹,就埋怨我说:“孩子,你怎么这样没轻没重地打你妹妹,不就是双袜子吗!”

我自知理亏,扛起筐子到坡里去剜菜,母亲见哄不住妹妹,就叹了口气,到厢屋里摇起了纺车。

一个时辰后,我剜了一筐子菜回到家中,母亲又惊又慌地问我:“你妹妹呢?”

“不知道呀。”

我的心吓得提到了喉咙口。

“都是你惹的祸!”母亲害怕地说,“村里我找遍了,走,到河边看看去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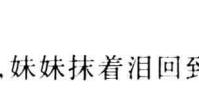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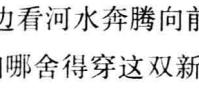
来到洗衣裳的河边,没有妹妹的影,只有浑黄的河水急急地向下游翻腾而去。

要是妹妹寻了短见——我和母亲都显出十分慌张的神色,只好默默地往村里走。

走到家门口的时候,妹妹披头散发地向我和母亲跑来,高兴地喊道:“娘,袜子找到了,找到了!”

原来,娘摇纺车的时候,妹妹来到河边,从她刚才洗袜子的地方往河下游走,只要有个积水湾,只要河边的树上挂着浮柴,妹妹就过去寻找,这样一直往下找了八里地,真的在一棵歪在河边的柳树上找到了袜子。

妹妹的裤子和褂子湿得透透的,腿肚子上划出一道血口子,妹妹却像没觉得似的,欢喜地说:“娘,亏我的心细,把两只袜子系到一起,咱两个真有福!”



娘没看袜子，而是把妹妹搂进怀里，含着泪说：“娘，刚才把我的魂都吓没了。不用说一双袜子，就是一千双袜子，用全世界的金子换你们，我也不应。”



更深刻地说，那两只系在一起的袜子，就像慈爱的母亲和懂事的女儿生活在一起，心连在一起，难道不幸福吗？

世界上我最爱的女孩儿嫁了

作者：吕高排

整整一个下午，心情都是黯淡的，魂儿被春晓的电话牵出了好远好远。没有魂儿的身体，像一座没有生命的定型石雕，举步艰难。

童年好友春晓在长途电话中说：夏琪结婚了。还说，她不要他告诉我。春晓又说，因为都是好朋友，他忍不住还是说了。

春晓肯定听出我的情绪，声音里带了许多歉疚。

感觉世界上所有的颜色都苍白寡淡了，那一刻，我终于明白，我对夏琪很在乎。

对夏琪最初的印象，仍是那个扎小辫的小姑娘。那一年，母亲带我和弟弟去表姨家，表姨将一个小姑娘揽在怀里，不无骄傲地对我说：“快，叫她表姐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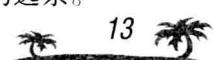
我呆呆地盯住了表姨怀中的女孩儿，女孩儿也信心满怀地期待着我亲切的呼唤。那一刻，我觉得这个小辫女孩儿像商店里的外国布娃娃：头发黄黄的，眼睛大而漂亮，睫毛很长，每一次忽闪都让人产生出美妙的联想。倘若不是第一次见到，我会情不自禁地抱住她。

就在我这样想着的时候，表姨又一次催促了我。结果却令全家人失望：我最终没有叫出“表姐”两个字。

那时我六岁。六岁孩子的嘴巴是最甜的时候，我的表现自然引起表姨的不悦。表姨甚至还动员母亲带我去看医生。

母亲自然理解我的腼腆，她无中生有地辩护说：夏琪也就比我家聪儿早十来个小时，让他叫夏琪表姐，也着实有点委屈，你也要考虑一下小男子汉的尊严吧。

自此，我知道了那个扎小辫的女孩儿叫夏琪，而且知道了我天经地义地应该叫她表姐，虽然她只比我早十个小时来到这个世界上，虽然我们是转了好几道弯子的远亲。



但我不想这样叫,说不清为什么。

四岁的弟弟却是痛快淋漓的,表姐长表姐短,叫得满院子都是。刚才还不屑一顾的表姨自然高兴,对母亲说:“你家老二的智商绝对不低。”

应该享受的待遇没有得到,小小的夏琪自然对我没有好感——虽然“表姐”这个词对她来说并不重要。

后来的许多日子里,夏琪一直用她不满的眼光与我碰撞,直到她与我弟弟之间发生的那场冲突。

其实,那场冲突的起因也由我挑起。夏琪、我和弟弟,还有其他的孩子们在表姨家门前的樱树下玩搭积木,我和弟弟的“房子”恰巧缺少一块“方砖”,便向夏琪求援。夏琪给我出了难题:不叫表姐就不给!

我自然没有妥协;夏琪自然也没有示弱。

然而,弟弟却表现得非常果断,他行侠仗义一把抢过了夏琪的“方砖”。夏琪不乐意,争起来,两个人厮打在一起。弟弟为了表现自己男儿的勇敢,一拳将夏琪的鼻子打出了血。

我的拳头比弟弟还硬——却是针对弟弟的。弟弟在委屈的嚎啕声中,不解地看着我抱着夏琪奔向街头的一家医院。那时候,夏琪娇小的身躯乖乖地躺在我的怀抱里,时断时续的嘤嘤哭声让人怜惜。

这种感觉对我产生的深远影响直至今天,以至我在以后的许多日子里,一直认为夏琪应该是我臂膀下呵护的一个恋人。

夏琪的鼻子根本没有看医生的必要。医生友好地摸了摸我的脑袋,没有开一片药就打发走了我们。

后来常想,也许正是那次的小题大作才赢得了夏琪多多少少的谅解。至少,夏琪再也没有因为我不叫她“表姐”而不愉快。但那一次之后的我和夏琪,却像被一个无形的屏风隔开了,她总是在就要进入我视线的时候,悄然躲到遥远的角落里。

尽管在同一个班里读书,我们的话却很少很少。念初二的时候,夏琪不仅成绩拔萃,在那所遐迩闻名的学校里也是小有名气的校花。她因不同凡响的美丽而得到许多莫名的关注,其中就有与我极为要好的同桌好友春晓。说不清是一种什么样的动力和心思,作为班长的我顿生勇气和胆量,向班主任奏过一本后,又找了个莫须有的借口与身高体大的春晓干了一架,直到班主任将春晓调到另一个班级。

后来,与我和好如初的春晓在成为另一位女孩儿的先生时,把我当年的那一举动用一个词明了地概括出来:重色轻友。

这起打架事件的发生,使我和夏琪的语言更少。

高中毕业后,我成了一名海军战士,夏琪考上了当地一所师范大学。

那一天,我身着戎装,耀武扬威地在母校的小会议室里与同学朋友告别。当全班同学都从我的视线里消失的时候,我的心里失落落的。

夏琪没有来。

我一个人走在空荡荡的大街上，心境与兴冲冲地奔向校园时迥然不同。

我悲壮地去了军营。送行的亲人很多，包括那位并不喜欢我的表姨，可仍然不见夏琪的身影。

那时候，我还没有想到缄默的夏琪居然和我有着同样的心境，而她对待这种不求自来的情愫的方式便是逃避。

我更没有想到，夏琪像一个聪明的小精灵，钻进了我的心灵，即便在浩波万里的大海上，夏琪也没有走出我的生存空间。班长时常拿我若有所思的傻样逗乐，并一定让我承认是在想媳妇。心里这才明白，我是真正爱上夏琪了。

后来受的教育多了，觉得自己已成了大人，意识到这份感情纵然落花流水，也不可终结良缘。但对夏琪的感情却并没有因此收敛。

于是，不再孩子似的故意疏远这种本来就有的感情。我开始给夏琪写信，这些信，完全是以一种亲情的架势在祝福和问候她——虽然我仍没有称她表姐。

煎熬了好长一段时间，夏琪终于来了信。夏琪的信尽管写了足有三页，却也是淡淡的，除了那种令人感动的关怀，便是各自的工作和生活琐事——她也长大了。

将夏琪的每一句话都读进心里，便有强烈的激情，迫使我马上铺开信笺，涂抹下许多的文字——却没有寄出。我知道，需要冷静地压抑这份沉重的情感，就像磐石扼杀一颗脆弱的小草而不使其生成青枝绿叶一样。

很难。却不得已。

这样不明不白地写了许多的信，没有中断，也不似雪片。

这期间回家省亲，心急如焚地渴望见到夏琪。夏琪站在樱花如霞的家门前，高兴的眼睛里充满忧郁——那一年，夏琪失去了父亲。失去了父爱的女孩儿更让人怜爱，我不知道怎样安慰她才好。

我只能用默默的踱步来掩饰内心里复杂的情感。夏琪也如此。没有语言，一起走过的路却并不短。整个假期，都这样悄然度过。就要回军营的时候，我又去了夏琪家。表姨出了远门，家里只有夏琪留守。

表姨家的长桌摆在客厅的正中央，夏琪坐东，我坐西。屋里没有音乐，也没开电视；夏琪没有给我倒水，我也没有吸烟。我们互相对视着，互相沉默着，只让感情之电在交流。这种只有钟表滴答声的故事坚持了整整个小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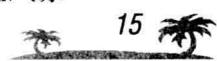
我不想说，但还是说：我该走了，明天还要赶路。

夏琪说：不能再留两天吗？

我说：我是军人。

夏琪便背转了身，去找毛巾擦脸。没有看见夏琪流泪，但我能感觉她是在用毛巾拭掉流落的泪水。

当我真要离开的时候，夏琪拿出一件精致的手织毛背心，喃喃地说：海上风凉……



夏琪将我送出大门外。在我跨出门槛后，夏琪将双扇大门关起，留下的小小门缝里，只剩下她那张美丽的脸蛋——夏琪就这样注视着我蹒跚走远。此后，那张出现在门缝里的面孔久久地回荡在我的眼前，我时常感觉我的每步路每个举动都处在那双眼睛的视野之中。甚至常想那扇没有全部关闭的门是为我而准备的，我如果在门缝中去接纳夏琪温热的唇，夏琪肯定不会拒绝。可是，我没这样做。

后来，夏琪给我来信，说有件事想请我帮忙参谋一下：学校里有个男孩子在追她，该不该理他。

我心里飘过一片悲凄的云。我知道这已经不是几年前，我可以用拳头无赖般地教训追她的男生——她已经有了恋爱的权利和自由。

我无言，我违心地写下了许多话。譬如：倘若这个男孩儿非常优秀的话，你不妨答应下来。但这个男孩子必须是正直的、向上的、努力的、真诚的……

写完的时候，我不知道夏琪所说的那个男孩子是否具有这些十全十美的条件。反正，在我的潜意识中，没有哪个男孩子有资格向夏琪求爱。

夏琪后来回信说，那个男孩子已经退学做生意了，现在是一家公司的副总裁。

我似乎抓住了某种时机，几乎没有犹豫地写信给夏琪：一个在学业上不求进取的人，他不值得你爱！

夏琪很快吹掉了这个本来很优秀的男孩儿。

以后，夏琪又两次请我做她的参谋，并将男孩儿的照片寄给我审查。我像挑选一部重要影片的男主角，进入眼底的只是对方的缺点——我几乎一点也看不见这些男孩儿的优秀之处。自然，夏琪完全按照我的旨意将他们抛得很远。

在爱情上，夏琪依然请我参谋。那时候，她已经束上了本命年的红腰带。我知道，我是不会为她选出才郎佳子了。在我看来，她冰肌玉体，是上帝专心制造的尤物，此等尤物，何辈能配？

可我不能再错过她的良缘。甚至，我们都明智地减少了彼此的通信，惟恐那份感情暴风骤雨般袭击了已经脆弱无比的情感世界。

又过了许多日子，我便接到了好友春晓的电话，知道了我的表姐——夏琪已经做了他人的新娘。春晓没有提起那个男孩儿的点滴情况，只告诉我说，在他们新婚燕尔的那一天，世界被雨笼罩了……

哦，世界上我最爱的女孩儿嫁人了！当我坐在海港的这间小屋里，心境被大海的狂涛搅乱了的时候，有雨悄然落下来，落下来……